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9年12月31日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目 录

	页 次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 2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 14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安永华明（2020）专字第61284459_B01号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贵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有关要求编制上述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上述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抽查、核对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有关要求编制，反映了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鉴证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0）专字第61284459_B01号

本报告仅作为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我所书面同意，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韩 睿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陶 奕

2020年4月29日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原名“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细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6]658 号文《关于核准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上海兰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中国境内非公开发行股票。截至 2016 年 4 月 26 日，本公司通过非公开方式发行 53,191,489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94.0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999,999,966.00 元，扣除发生的券商承销佣金、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89,999,999.00 元后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 4,909,999,967.00 元，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为 2016 年 4 月 28 日，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安永华明（2016）验字第 60617954_B03 号验资报告。另扣除该次募集配套资金交易产生的相关的交易税费人民币 2,500,000.00 元后，实际筹得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907,499,967.00 元。

（二）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使用		累计利息收入	年末余额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	其他使用 （注 1）		
4,907,499,967.00	3,479,083,660.74	6,525.02	229,457,878.37	1,657,867,659.61

注 1：其他使用系累计支付的银行手续费人民币 6,525.02 元。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本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审批、变更、监督及使用情况披露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2015年12月30日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于2016年5月23日，本公司及财务顾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中支行和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关于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履行。

2017年4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监管专户销户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加强统一集中管理，减少管理幅度和成本，公司拟注销恒丰银行募集资金监管专户。2017年5月12日，公司已办理完毕恒丰银行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主体并开立募集资金监管账户的议案》。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后，上海巨人和上海巨加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中支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公司、开户银行、海通证券分别与上海巨人和上海巨加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上述专户仅用于“上海巨加收购深圳旺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股权并对其增资的项目”中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履行。

2018年12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市南支行新设一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时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及海通证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9年1月，本公司及财务顾问海通证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关于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2019年9月30日，公司与开源证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书》，聘请开源证券担任公司前次重组的后续持续督导机构，代替海通证券完成后续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自签订《持续督导协议书》之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因此，以上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将由开源证券继续执行。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账 号	募集资金余额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支行	690088686	1,379,730,417.64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中支行（注1）	216370100100063902	278,088,412.71
上海巨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中支行（注2）	216370100100076313	48,829.26
合计			1,657,867,659.61

注1：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中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216370100100063902），关联的七天通知存款子账号（账号为：216370100200068732）的余额为人民币68,163,471.49元，关联的七天通知存款子账号（账号为：216370100200071716）的余额为人民币63,213,632.09元，关联的七天通知存款子账号（账号为：216370100200079862）的余额为人民币145,434,531.92。

注2：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上海巨人网络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中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216370100100076313）已收到从上海巨加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中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216370100100076437）转入的全部金额。

三、 2019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3.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2016年9月13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本公司的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298,392,233.65元。本公司已于2016年11月7日对于该自筹资金进行了全额置换。2019年全年不存在置换情况。

4. 本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撤销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本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4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临 068）。

2016 年 12 月 7 日，根据公司目前募投项目需要，为了保障募投项目后续资金需求，公司拟撤销并终止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撤销并终止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临 099）。

截至补充流动资金终止日，公司未使用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亦未将闲置资金转出募集资金专户。2019 年全年不存在本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5.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6.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的情况；

7.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开户银行的专户及其下设账号中。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减少募投项目“在线娱乐与电子竞技社区”投资总额，并与“大数据中心与研发平台的建设”合并为“电子竞技与大数据中心的建设”（以下简称“新项目”），新项目的投资总额为 108,052.29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 77,867.81 万元（包含前期已投入原募投项目“大数据中心与研发平台的建设”与“在线娱乐与电子竞技社区”的募集资金 32,977.29 万元）；结余的 81,894.71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收购深圳旺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旺金金融”）股权并对其增资的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临 051）。

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会议同意：（1）终止实施原募投项目“互联网渠道平台的建设”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转入募投项目“网络游戏的研发、代理与运营发行”；（2）暂停原募投项目“网络游戏的海外运营发行平台建设”，后续将使用自有资金继续投入，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转入募投项目“网络游戏的研发、代理与运营发行”；（3）调整募投项目“网络游戏的研发、代理与运营发行”的实施内容，并将实施日期延长两年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并相应调整实施计划；（4）将募投项目“电子竞技与大数据中心的建设”的实施日期延长三年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临 030）。此事项已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临 038）。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间，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报告。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8,447.1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3,422.0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7,908.3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95,316.7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9.06%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 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投 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 的效益（注2）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网络游戏的研发、 代理与运营发行	是	221,952.00	335,374.06	84,182.82	205,507.08	61.28%	根据项目进度逐步达 到可使用状态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在线娱乐与电子竞 技社区	是	146,401.28	-	-	-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互联网渠道平台的 建设	是	60,425.68	981.24	-	981.24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4.网络游戏的海外运 营发行平台建设	是	57,859.80	3,882.18	-	3,882.1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5. 大数据中心与研 发平台的建设	是	13,361.24	-	-	-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6. 电子竞技与大数 据中心的建设	是	-	77,867.81	14,264.34	55,643.16	71.46%	根据项目进度逐步达 到可使用状态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7. 旺金金融股权收 购及增资项目	是	-	81,894.71	-	81,894.71	100.00%	2017 年 11 月 20 日	-374.37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00,000.00	500,000.00	98,447.16	347,908.37	--	--	-374.37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 截至报告期末,项目正在按照计划进行,此进度基本符合预期。由于公司于2019年进行全面改革,公司战略相应地进行了调整,公司在资源使用上更具效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 “互联网渠道平台的建设”项目:考虑国内各渠道平台的发展及竞争格局,结合互联网渠道平台建设项目的实际投资情况,若继续实施募投项目“互联网渠道平台的建设”募投项目,预计将面临较高的获客成本及用户留存压力,项目很难达到预期的效益。本着谨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终止实施互联网渠道平台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转入募投项目“网络游戏的研发、代理与运营发行”。此事项已通过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临038)。 2) “网络游戏的海外运营发行平台建设”项目:国际化是公司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重组上市后,持续推进对Alpha的收购工作,Alpha旗下的Playtika拥有先进的人工智能和大数据处理技术,该等技术在休闲社交棋牌游戏领域取得巨大成功应用,籍此Playtika也成为了全球著名的休闲社交棋牌游戏运营商,拥有丰富的海外发行和运营经验,公司拟依托Playtika丰富的海外发行和运营经验,打造全球化的游戏发行运营平台。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历时较长,该募投项目完成进度有所变化,总体进程放缓。另外,募投项目“网络游戏的海外运营发行平台建设”是为公司所有网络游戏项目海外运营提供平台支持,与募投项目“网络游戏的研发、代理与运营发行”项目在业务拓展及费用支出等方面交叉较多。综上,经过重新评估,公司决定暂停原募投项目“网络游戏的海外运营发行平台建设”,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转入募投项目“网络游戏的研发、代理与运营发行”项目一并使用,后续将结合Playtika项目的实施情况和公司海外业务拓展进展,使用自有资金适时推进“网络游戏的海外运营发行平台建设”项目。此事项已通过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 2019 - 临 038)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9,839.22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本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29,839.22 万元，现已置换完毕。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于 2016 年 9 月 7 日出具安永华明(2016) 专字第 60617954_B02 号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4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告编号 : 2016 - 临 068) 。
	2016 年 12 月 7 日，根据公司目前募投项目需要，为了保障募投项目后续资金需求，公司撤销并终止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撤销并终止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告编号 : 2016 - 临 099) 。
	截至补充流动资金终止日，公司尚未使用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亦未将闲置资金转出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用于“网络游戏的研发、代理与运营发行”及“电子竞技与大数据中心的建设”。资金全部存放于《关于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关于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及《关于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中约定的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间，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	----------------------------

注 1：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0,000.00 万元，扣除发生的券商承销佣金、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9,000.00 万元和交易税费人民币 250.00 万元后，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 490,750.00 万元。

注 2：本公司募集配套资金拟投资的项目旨在提高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完成后的整合绩效，增强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本公司在重大资产重组及配套募集资金议案中未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效益。除旺金金融股权收购及增资项目外，其余项目无法单独计算效益，只能在公司整体收益中体现。

注 3：原募投项目“在线娱乐与电子竞技社区”和“大数据中心与研发平台的建设”合并为新募投项目“电子竞技与大数据中心的建设”，对原募投项目的可行性无影响。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上海巨加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转让给上海兰翔商务服务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47,940 万元。本集团下属上海巨人与上海兰翔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于本报告期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上海巨加 49%的股权（“标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3.9 亿，转让于上海兰翔。

附件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电子竞技与大数据中心的建设	在线娱乐与电子竞技社区和大数据中心与研发平台的建设	77,867.81	14,264.34	55,643.16	71.46%	根据项目进度逐步达到可使用状态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旺金金融股权收购及增资项目	在线娱乐与电子竞技社区	81,894.71		81,894.71	100.00%	2017 年 11 月 20 日	-374.37	不适用	否
网络游戏的研发、代理与运营发行	互联网渠道平台的建设、网络游戏的海外运营发行平台建设和网络游戏的研发、代理与运营发行	335,374.06	84,182.82	205,507.08	61.28%	根据项目进度逐步达到可使用状态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95,136.58	98,447.16	343,044.95	--	--	-374.37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本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减少募投项目“在线娱乐与电子竞技社区”投资总额,并与“大数据中心与研发平台的建设”合并为“电子竞技与大数据中心的建设”(以下简称“新项目”),新项目的投资总额为 108,052.29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 77,867.81 万元(包含前期已投入原募投项目“大数据中心与研发平台的建设”与“在线娱乐与电子竞技社区”的募集资金 32,977.29 万元);结余的 81,894.71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收购旺金金融股权并对其增资的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临 051)。 2)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会议同意:(1)终止实施原募投项目“互联网渠道平台的建设”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转入募投项目“网络游戏的研发、代理与运营发行”; (2)暂停原募投项目“网络游戏的海外运营发行平台建设”,后续将使用自有资金继续投入,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转入募投项目“网络游戏的研发、代理与运营发行”; (3)调整募投项目“网络游戏的研发、代理与运营发行”的实施内容,并将实施日期延长两年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并相应调整实施计划; (4)将募投项目“电子竞技与大数据中心的建设”的实施日期延长三年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临 030)。此事项已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临 03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 截至报告期末,项目正在按照计划进行,此进度基本符合预期。由于公司于 2019 年进行全面改革,公司战略相应地进行了调整,公司在资源使用上更具效率。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